

**关于福建福特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  
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专项核查意见**

---

容诚专字[2021] 350Z0049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关于福建福特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  
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专项核查意见**

容诚专字[2021]350Z0049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于2021年9月16日出具的《关于福建福特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审核）[2021]584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已收悉。根据贵所出具的《问询函》的要求，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申报会计师”或者“我们”）作为福建福特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的申报会计师，对问询函中涉及申报会计师的相关问题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就《问询函》中涉及申报会计师的相关问题补充更新2021年半年度财务数据，逐条回复如下（以下如无特别说明，货币单位均为万元）：

**问题 4、关于研发费用**

**问题 4.1、关于研发人员**

根据回复材料：（1）公司兼职人员参与研发活动工时每月通过研发派工单汇总，而研发派工单系相关产品的理论工时，计入研发费用为员工每小时工资\*研发派工时间；（2）2018年至2020年，兼职人员参与研发活动工时为59,529.54小时、28,484.52小时、15,850.60小时；（3）2018年至2020年，发行人月均研发人数分别为130.92人、135.92人、158.92人，2020年研发人数较2019年增加超过20人，而实际2020年全年研发费用总额为3,063.41万元，较2019年的3,268.11万元有所下降；（4）保荐机构对截至2020年12月31日在册的140名专职研发人员下发调查表或调查问卷，确认其属于研发人员身份，检查比例为87.50%，而回复中还披露公司2020年末专职研发人员数量为160人；（5）保荐机构对报告期内新增专职研发人员检查了劳动合同和调职申请单（如有），核查比例为73.13%。

请发行人说明：（1）兼职研发人员本身的身份，是否为生产人员，结合其本身工资计算方式说明每小时工资如何确定；（2）参与非标准的研发相关产品，理论工时如何确定及与实际工时的差异，并分析采用该种方式分摊兼职人员工资的准确性及研发费用归集的准确性；（3）兼职人员研发活动工时统计精确到0.01小时的合理性；（4）结合报告期各期研发工作量的变化，分析2020年专职研发人员数量变化与工作量变化的匹配性，是否存在工作总量未增加而人员配置增加的情况及合理性；（5）2020年12月31日公司在册专职研发人员数据披露的准确性，研发人员数量占比是否符合《科创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的要求。

请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全面核查截至2020年末在职研发人员及报告期内新增研发人员身份，明确新增研发人员调职申请单是否存在，不存在的说明原因，对在职研发人员身份真实性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核查方式、核查过程、核查取得的主要材料及核查结论。

## 一、发行人说明

1、兼职研发人员本身的身份，是否为生产人员，结合其本身工资计算方式说明每小时工资如何确定；

兼职研发人员分为一般兼职研发人员和管理兼职研发人员，报告期内兼职研发人员主要为一般兼职研发人员。一般兼职研发人员是生产人员，其每小时工资的标准是按照其档案工资除以174小时计算得出。174小时是通过计算扣除国家法定节假日后的平均月工作日数21.75天\*8小时/天得出。一般兼职研发人员档案工资是根据其在工作年限和技术技能等级综合评定。

2、参与非标准的研发相关产品，理论工时如何确定及与实际工时的差异，并分析采用该种方式分摊兼职人员工资的准确性及研发费用归集的准确性；

参与非标准的研发相关产品时，尽管其产品是非标准的，但是研发的产品需要的技术参数有一个大致的标准范围。研发项目负责人会先根据产品的不同规格、尺寸和技术参数估算出工艺路径以及对应的工艺时间，并与经验丰富的工艺工程师讨论工艺路径，共同制定相对合理的定额工时作为派工单理论工时，进而要求兼职研发人员在该定额工期内完成，派工时间采用理论工时，可以较好控制研发

成本。同时，由于一般兼职研发人员参与研发活动时间占比较低，为简化核算，公司不再单独统计实际工时。

报告期内，公司一般兼职研发人员计入研发费用的工资薪酬总额分别为101.22万元、63.87万元、35.02万元和2.64万元，占研发费用工资薪酬比例分别为5.73%、3.31%、1.83%和0.25%，整体金额和占比较低。

综上，公司一般兼职研发人员计入研发费用的工资薪酬根据研发相关产品理论工时分摊计算，符合公司业务特点，具有一定的合理性。同时，由于一般兼职研发人员计入研发费用的工资薪酬金额及占比较低，公司采用理论工时分摊一般兼职研发人员工资对兼职人员工资分摊的准确性和研发费用归集的准确性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 3、兼职人员研发活动工时统计精确到0.01小时的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全部兼职人员参与研发活动工时统计如下：

期 间	一般兼职研发人员	管理兼职研发人员	兼职研发人员参与研发活动工时合计
2018 年度	56,687.50	2,842.04	59,529.54
2019 年度	26,331.00	2,153.52	28,484.52
2020 年度	13,564.60	2,286.00	15,850.60
2021 年 1-6 月	1,301.50	1,150.00	2,451.50

由上表可见，兼职人员研发活动工时统计精确到0.01小时是由于管理兼职研发人员参与研发活动工时计算引起。公司管理兼职研发人员工时精确到0.01小时是由于管理兼职研发人员工时是按其参与研发活动时间比例乘其出勤时间计算，而其出勤时间因公司薪酬计算方法会出现0.01小时的情形。例如：A管理兼职研发人员在2018年3月累计请假13.5小时（根据公司《人力资源控制管理制度》中关于员工考勤管理规定，员工如果有事，允许请假，请假最小单位为半小时，不足半小时按半小时计算），人事专员在计算当月薪酬时会将13.5小时转化为1.69天（13.5/8），则员工实际出勤为22-1.69=20.31天，当分配研发费用时人事专员会将统计好的净出勤天数再次转化为小时，A管理兼职研发人员本月净出勤工时为20.31\*8=162.48小时，导致出现了0.01小时情形。

### 4、结合报告期各期研发工作量的变化，分析2020年专职研发人员数量变化

与工作量变化的匹配性，是否存在工作总量未增加而人员配置增加的情况及合理性；

公司研发工作量体现在公司研发项目的数量以及不同研发项目需要研发工时投入。经统计，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项目数量及其预算需要的研发工时投入情况如下：

合 计	期初研发项目（个数）	当期新增项目（个数）	当期开展的研发项目（个数）	全年预算需要投入的研发工时（A）	月均专职研发人员数量（B）	每个研发人员预算投入时间（A/B）
2018 年度	8	19	27	311,540.00	130.92	2,379.62
2019 年度	10	22	32	311,880.00	135.92	2,294.59
2020 年度	18	14	32	344,050.00	158.92	2,164.93

2018 年至 2020 年，按研发项目计算，公司开展的研发项目由 2018 年 27 个增加到 2020 年 32 个；按全年预算投入研发工时计算，预算投入的研发工时由 2018 年的 311,540 小时增加到 2020 年的 344,050 小时，增加了 10.44%，研发工作量的增加导致了专职研发人员数量的增加。

同时，按每个研发人员对应的预算投入时间看，2020 年每人预算投入时间较 2018 年有所减少，主要系 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研发工作相对紧张，研发加班较多，2020 年通过补充研发人员数量，减少了研发加班时间。按每人每月标准工作 174 小时计算，全年标准工作时间为 2,088 小时，而 2018 年对应的每人每年预算投入时间为 2,379.62 小时，对应加班时间为 291.62 小时，2020 年对应的人每年预算投入时间为 2,164.93 小时，对应加班时间为 76.93 小时。

因此，2020 年专职研发人员的增加既有研发工作量增加的原因，也有缓解 2018 年和 2019 年研发工作紧张、加班时间较多的需求。整体而言，2020 年专职研发人员数量变化与研发工作量变化具有匹配性，公司不存在工作总量未增加而单纯增加人员配置的情形。

**5、2020年12月31日公司在册专职研发人员数据披露的准确性，研发人员数量占比是否符合《科创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的要求。**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册专职研发人员为 160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10.21%，公司兼职研发人员为 42 人，专职及兼职研发人员合计 202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12.89%，公司研发人员数量占比符合《科创板企业发行

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中关于研发人员占当年员工总数的比例不低于 10% 的要求。

中介机构在对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册的 160 名专职研发人员下发调查表或调查问卷时，由于公司研发人员持续发生变动，其中 20 名在中介机构下发调查表时已在 2021 年上半年开始陆续从公司离职，因此中介机构只对仍在任职的属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 140 名专职研发人员（占在册人数 160 人的 87.50%）和 2021 年上半年新增的 25 名专职研发人员下发调查表或调查问卷，公司向中介机构提供了该 20 名研发人员的离职有关文件资料和在任职期间参与研发相关工作记录。该 20 名研发人员中 4 人在 2018 年之前入职、3 人在 2018 年入职、6 人在 2019 年入职、7 人在 2020 年入职。

**二、申报会计师对截至 2020 年末在职研发人员及报告期内新增研发人员身份的核查情况，说明核查方式、核查过程、核查取得的主要材料及核查结论**

**1、核查方式、核查过程、核查取得的主要材料**

①对截至 2020 年末在职研发人员，取得研发人员清单并与公司员工花名册逐个核对确认；

②对截至 2020 年末在职的专职研发人员，全部取得其劳动合同，其中对于报告期内由公司其他部门转入研发部门的人员，则全部取得其调职申请单；

③对截至 2020 年末在职的专职研发人员，取得公司人力资源部门编制的 2020 年 12 月研发人员工资薪酬明细表，并与研发人员进行逐个核对；对于 2020 年末在职的一般兼职研发人员，取得相关人员的 2020 年 12 月派工单记录，确认其兼职参与的研发项目；对于 2020 年末在职的管理兼职研发人员，取得管理人员的当月工作日志总结，确认其兼职参与研发工作记录；

④对于报告期内新增的研发人员，其中招聘入职人员全部取得其劳动合同进行核对确认；对于报告期内通过其他部门转入研发部门的人员，则全部取得调职申请单进行核对确认；

⑤截至 2020 年末在职的专职研发人员 160 人，其中在中介机构下发调查表

或调查问卷时已离职 20 人，因此，中介机构对下发调查表或调查问卷时仍在任职的 140 人下发了调查表或调查问卷进行核查确认其研发人员身份，占 2020 年末在任职的专职研发人员比例为 87.50%；对于已离职的 20 个专职研发人员，取得了其离职申请文件、在职期间参与研发相关工作记录等资料进行核对确认。

## 2、核查结论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截至 2020 年末在任职研发人员身份认定准确、真实，报告期内从其他部门转入研发部门的新增研发人员调职申请单均存在。

### 问题 4.2、关于研发材料费核查

根据回复材料，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抽取了 2018 年 6 月、2019 年 6 月、2020 年 12 月全部领料单，每期前 30 大出库单检查以及子公司三明福特科每期分别选取前 5 大出库单检查发行人研发领料出库单情况。

请申报会计师说明：结合抽样方法，分析样本选取的方式及合理性，该种抽样方式选取的样本情况是否足以代表样本整体情况，是否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14 号——审计抽样和其他选取测试项目的方法》要求。

回复：

申报会计师说明：

1、申报会计师对发行人研发领料出库单采用整群抽样的方法，将全年研发领料出库单，根据自然月份划分为 12 个群（2021 年 1-6 月划分为 6 个群），每期选择一个群为样本；同时，将剔除整群抽样样本后的研发领料出库单按金额大小进行排序，福建福特科每期选前 30 大研发领料出库单为样本，三明福特科每期选取前 5 大研发领料出库单为样本。

由于发行人主要研发项目持续时间较长，每个月的研究领料出库单具有一定程度的相似性，采用整群抽样结合大额选样的方法具有一定的合理性。

2、为确保选取的样本更具有代表性，申报会计师对剔除前述样本后的研发领料出库单采用随机抽样的方法进行补充核查。补充核查后的核查金额及核查比例如下：

期间	检查样本	检查金额	研发材料费总额	检查比例
2018 年度	6 月份全部领料单	63.45	776.76	71.67%
	大额领料单	378.50		
	随机抽样	114.77		
	小计	556.72		
2019 年度	6 月份全部领料单	48.64	774.69	73.15%
	大额领料单	367.03		
	随机抽样	151.04		
	小计	566.71		
2020 年度	12 月份全部领料单	98.58	750.62	77.85%
	大额领料单	328.42		
	随机抽样	157.33		
	小计	584.33		
2021 年 1-6 月	6 月份全部领料单	48.38	281.80	88.26%
	大额领料单	177.78		
	随机抽样	22.55		
	小计	248.71		

3、申报会计师采用整群抽样结合大额选样，并对剩余研发领料单采用随机抽样的方法，选取的样本具有代表性，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14 号——审计抽样和其他选取测试项目的方法》的要求。

### 问题 5、关于存货

根据回复材料：（1）公司2020年末产成品中无订单备货金额占比为**61.98%**；  
（2）2020 年末，公司半成品中库龄1年以上比例为**31.80%**，产成品库龄1年以上比例为**39.01%**。

请发行人说明：（1）公司2020年末产成品及发出商品期后最新销售实现情况；（2）期末库龄1年以上的半成品及产成品跌价计提情况、计提方式及计提充分性。

请申报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 一、发行人说明

##### 1、期末产成品及发出商品期后销售实现情况；

(1) 2020 年末

存货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销售 金额	期后销售比例
产成品	6,690.66	3,695.80	55.24%
发出商品	662.31	656.65	99.14%

(2) 2021 年 6 月末

存货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销售 金额	期后销售比例
产成品	7,197.91	2,622.96	36.44%
发出商品	883.95	803.40	90.89%

**2、期末库龄 1 年以上的半成品及产成品跌价计提情况、计提方式及计提充分性。**

(1) 期末库龄 1 年以上的半成品及产成品跌价计提情况

①2020 年末

存货类别	2020 年末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半成品	1,188.34	441.73
产成品	2,609.85	848.50
合计	3,798.19	1,290.23

②2021 年 6 月末

存货类别	2021 年 6 月末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半成品	1,243.88	450.28
产成品	2,286.32	713.42
合计	3,530.20	1,163.71

(2) 半成品及产成品跌价计提方式

①半成品

半成品主要为光学元件、镜头镜片。公司半成品无保质期要求且通用性强，库龄1年以内的半成品，均可正常投入生产，由于公司各类别产品综合毛利率较高，预计可变现净值高于账面价值；库龄1-3年半成品根据材料通用性、预计投入生产的可能性及功能性价值贬损情况，预计可变现净值为半成品账面原值的70%-80%；库龄3年以上的半成品转为呆滞品，预计可变现净值为0。

## ②产成品

### A 精密光学元器件

精密光学元器件类产品，主要为定制化产品。对于有订单（含预测订单）覆盖的产品，以订单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无订单覆盖的产品，结合历史订单情况，预测再次订货的可能性，以产品的预计售价为基础，预计可变现净值为产成品原值的50%-70%；库龄3年以上的产成品转为呆滞品，预计可变现净值为0。

### B 精密光学镜头

精密光学镜头类产品，通用性较强，公司根据最近同类产品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3) 期末库龄 1 年以上的半成品及产成品跌价计提充分性分析

### ①2020 年末

A 期末库龄1年以上的半成品及产成品期后销售、领用及订单覆盖情况如下：

项 目	2020年12月 31日余额 (A)	2021 年 1-8 月				2021年8月 31日无订 单覆盖金 额(F=A-E)
		销售结转 成本金额 (B)	领用金额(C)	未执行订单 覆盖金额 (D)	合计 (E=B+C+ D)	
半成品：						
其中：库龄 1-3 年	968.36	3.25	306.13	59.69	369.07	599.29
库龄 3 年以上	219.98	1.64	75.63	0.41	77.68	142.31
<b>半成品小计：</b>	<b>1,188.34</b>	<b>4.89</b>	<b>381.76</b>	<b>60.10</b>	<b>446.75</b>	<b>741.59</b>
产成品：						
精密光学元器件产品	516.57	50.19	5.38	21.49	77.07	439.50
其中：库龄 1-3 年	377.30	48.95	4.47	21.01	74.42	302.87
库龄 3 年以上	139.27	1.25	0.91	0.49	2.65	136.62
精密光学镜头产品	2,093.28	267.11	101.71	331.03	699.84	1,393.44
其中：库龄 1-3 年	1,519.56	243.37	86.29	322.56	652.22	867.34
库龄 3 年以上	573.72	23.74	15.42	8.47	47.62	526.10
<b>产成品小计</b>	<b>2,609.85</b>	<b>317.30</b>	<b>107.09</b>	<b>352.52</b>	<b>776.91</b>	<b>1,832.94</b>
<b>合计</b>	<b>3,798.19</b>	<b>322.19</b>	<b>488.85</b>	<b>412.62</b>	<b>1,223.66</b>	<b>2,574.53</b>

从期后销售情况看，2020年末库龄1年以上的半成品及产成品在2021年1-8月实现销售收入515.41万元、销售成本322.19万元、存货跌价转销63.97万元，销售毛利率49.90%。由于期后销售总体毛利率较高，期后已销售结转或有订单覆盖的半成品、产成品预计可变现价值高于账面原值，不存在跌价；从期后领用情况看，半成品领用主要用于生产产成品，产成品领用主要用于升级改造为其他产成品，相关产成品已销售或预计可销售，相关半成品及产成品预计可变现价值高于账面原值，不存在跌价。前述不存在跌价的半成品及产成品金额合计1,223.66万元。

**B 期末库龄1年以上的半成品及产成品预计损失金额如下：**

项 目	2021年8月31日无订单覆盖金额(A)	预计可变现价值					预计损失金额(G=A-F)
		正常销售金额(B)	折价销售金额(C)	销售费用(D=(B+C)*3%)	正常领用金额(E)	预计可变现价值(F=B+C-D+E)	
<b>半成品：</b>							
其中：库龄 1-3 年	599.29				438.76	438.76	160.53
库龄 3 年以上	142.31				92.96	92.96	49.34
<b>半成品小计：</b>	<b>741.59</b>				<b>531.72</b>	<b>531.72</b>	<b>209.87</b>
<b>产成品：</b>							
精密光学元组件产品	439.50	276.33		8.29		268.04	171.46
其中：库龄 1-3 年	302.87	198.99		5.97		193.02	109.86
库龄 3 年以上	136.62	77.34		2.32		75.02	61.61
精密光学镜头产品	1,393.44	678.90	101.16	23.40		756.66	636.78
其中：库龄 1-3 年	867.34	461.07	57.02	15.54		502.55	364.79
库龄 3 年以上	526.10	217.84	44.14	7.86		254.11	271.99
<b>产成品小计</b>	<b>1,832.94</b>	<b>955.23</b>	<b>101.16</b>	<b>31.69</b>		<b>1,024.70</b>	<b>808.24</b>
<b>合计</b>	<b>2,574.53</b>	<b>955.23</b>	<b>101.16</b>	<b>31.69</b>	<b>531.72</b>	<b>1,556.42</b>	<b>1,018.11</b>

注：销售费用率取3%，参考公司实际销售费用率。

公司组织销售部门、研发部门、生产部门根据半成品和产成品的市场需求、技术和工艺、产品品质，逐一将2021年8月31日无订单覆盖的半成品区分为正常领用、无法使用两类。正常领用类，预计相关半成品可以用于生产产成品且相关产成品可以实现销售，预计可变现价值高于账面原值，不存在跌价；无法使用类，100%计提跌价。逐一将2021年8月31日无订单覆盖的产成品区分为正常销售、折

价销售、无法销售三类。正常销售类，预计产成品售价大于或等于存货原值，从谨慎性考虑，预计售价等于存货原值；折价销售类，预计按成本价打6-9折可以实现销售；无法销售类，100%计提跌价。

②2021年6月末

A 期末库龄1年以上的半成品及产成品期后销售、领用及订单覆盖情况如下：

项 目	2021年6月30日余额 (A)	2021年7-8月			合计 (E=B+C+D)	2021年8月31日无订单覆盖金额 (F=A-E)
		销售结转成本金额 (B)	领用金额 (C)	未执行订单金额 (D)		
半成品：						
其中：库龄 1-3 年	1,073.47	0.41	149.65	78.21	228.27	845.20
库龄 3 年以上	170.42	0.23	32.65	1.84	34.72	135.69
<b>半成品小计：</b>	<b>1,243.88</b>	<b>0.65</b>	<b>182.30</b>	<b>80.05</b>	<b>262.99</b>	<b>980.89</b>
产成品：						
精密光学元组件产品	552.89	17.60	2.47	30.96	51.02	501.87
其中：库龄 1-3 年	374.52	15.97	1.60	30.22	47.79	326.73
库龄 3 年以上	178.37	1.63	0.86	0.74	3.23	175.14
精密光学镜头产品	1,733.43	127.85	31.94	384.92	544.70	1,188.73
其中：库龄 1-3 年	1,180.48	118.69	27.70	357.70	504.09	676.38
库龄 3 年以上	552.95	9.16	4.23	27.22	40.61	512.34
<b>产成品小计</b>	<b>2,286.32</b>	<b>145.44</b>	<b>34.40</b>	<b>415.88</b>	<b>595.72</b>	<b>1,690.60</b>
<b>合计</b>	<b>3,530.20</b>	<b>146.09</b>	<b>216.71</b>	<b>495.92</b>	<b>858.72</b>	<b>2,671.49</b>

从期后销售情况看，2021年6月末库龄1年以上的半成品及产成品在2021年7-8月实现销售收入207.77万元、销售成本146.09万元，存货跌价转销30.34万元，销售毛利率44.29%。由于期后销售总体毛利率较高，期后已销售结转或有订单覆盖的半成品、产成品预计可变现价值高于账面原值，不存在跌价；从期后领用情况看，半成品领用主要用于生产产成品，产成品领用主要用于升级改造为其他产成品，相关产成品已销售或预计可销售，相关半成品及产成品预计可变现价值高于原值，不存在跌价。前述不存在跌价的半成品及产成品金额合计858.72万元。

B 期末库龄1年以上的半成品及产成品预计损失金额如下：

项 目	2021年8月31日无订单覆盖金额(A)	预计可变现价值					预计损失金额 (G=A-F)
		正常销售金额 (B)	折价销售金额(C)	销售费用 (D=(B+C)*3%)	正常领用金额 (E)	预计可变现价值 (F=B+C-D+E)	
半成品:							
其中: 库龄 1-3 年	845.20				636.34	636.34	208.86
库龄 3 年以上	135.69				113.33	113.33	22.36
<b>半成品小计:</b>	<b>980.89</b>				<b>749.68</b>	<b>749.68</b>	<b>231.21</b>
产成品:							
精密光学元组件产品	501.87	325.11		9.75		315.36	186.51
其中: 库龄 1-3 年	326.73	216.75		6.50		210.25	116.48
库龄 3 年以上	175.14	108.36		3.25		105.11	70.03
精密光学镜头产品	1,188.73	718.34	117.96	25.09		811.21	377.51
其中: 库龄 1-3 年	676.38	452.23	62.09	15.43		498.89	177.50
库龄 3 年以上	512.34	266.12	55.87	9.66		312.33	200.02
<b>产成品小计</b>	<b>1,690.60</b>	<b>1,043.45</b>	<b>117.96</b>	<b>34.84</b>		<b>1,126.57</b>	<b>564.03</b>
<b>合计</b>	<b>2,671.49</b>	<b>1,043.45</b>	<b>117.96</b>	<b>34.84</b>	<b>749.68</b>	<b>1,876.25</b>	<b>795.24</b>

根据以上测算, 2020年末、2021年6月末库龄1年以上的半成品及产成品预计损失金额分别为1,018.11万元、795.24万元; 2020年末、2021年6月末库龄1年以上的半成品及产成品账面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1,290.23万元、1,163.71万元, 预计损失金额小于账面跌价准备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 二、申报会计师核查情况

### 1、核查程序

(1) 获取期末产成品、发出商品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销售统计表, 选取样本检查发票、销售合同、出库单、报关单等支持性文件, 复核期后销售统计数据是否准确;

(2) 访谈发行人财务部门负责人, 了解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 判断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是否合理; 获取期末库龄 1 年以上半成品及产成品跌价准备计算表、预计可销售及领用明细表, 结合存货库龄、预计销售及领用、订单覆盖情况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 2、核查结论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 （1）发行人期末产成品及发出商品期后销售情况良好，统计数据准确；
- （2）发行人期末库龄 1 年以上的半成品及产成品跌价准备计提方式合理，跌价准备金额计提充分。

(此页无正文，为福建福特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1]350Z0049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慧玲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思荣



2021年9月28日



证书序号: 0011869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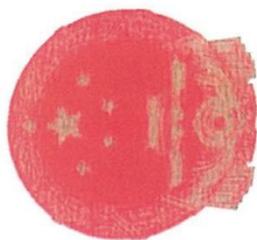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九年六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致同厦门分所  
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 our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1月15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容诚厦门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 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1月15日  
y m d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年3月15日  
y m d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任职资格审查专用章  
任资格审查章(2012年3月23日)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2年3月23日

2012年3月23日



姓名 陈晋荣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3年01月20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德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5222719730120511X  
Money card No



注册号 350100400003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5年06月09日  
2013年03月23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致同福州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 7 月 4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毕普天建福州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 7 月 4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